

寻乌县财政局

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

2021年，寻乌县财政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，在上级财政机关的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管，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、高效，逐步实现财政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目标，稳步推进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，取得了明显成效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目前寻乌县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和制度建设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定力。

寻乌县先后制定出台了《寻乌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寻府发〔2019〕21号）、《关于贯彻落实〈寻乌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〉》（寻财发〔2019〕72号）、《寻乌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》（寻财发〔2020〕53号）、《寻乌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寻财发〔2020〕54号）等文件，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。

（二）筑牢全过程业务根基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效力。

一是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，增强决策前瞻性。自2021

年起，我县对拟新增且需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的重大项目（100万元以上）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、筹资合规性等方面的内容，评估结果作为财政评审和预算安排的依据。

二是优化绩效目标，实现目标管理全覆盖。将绩效管理范围扩大到所以县级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，按照“谁申请资金，谁设置目标”原则，将绩效目标编制与资金预算同步安排，同步批复。

三是强化绩效运行监控。按照“谁支出、谁负责”的原则开展自行监控，县财政局选择项目并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财政重点监控。今年寻乌县共选取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县配套、公车平台运行经费、2021年退休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及记账利息、全县中小学校高质量班班通建设等4个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监控，针对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认真分析，及时纠偏。

四是顺利完成2020年度项目支出及整体绩效自评工作。为切实做好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我县组织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自评，共81个项目实施绩效自评价，涉及资金50010万元，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，并积极引入第三方机构对重大政策、项目、部门整体等进行了财政重点评价。

五是强化结果运用，真正发挥绩效作用。建立评价反馈整改机制，评价结果及时反馈部门，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，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质量，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目前，绩效评价只针对单个项目或某一部门，对财政支出结构和财政资金在不同领域分配的合理性，尚无法进行科学合理的评价。

（二）由于项目从投入到产出，再到效益发挥，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，评价时点如果选择在项目完成后，则项目远期效益未能充分体现，如果选择在项目效益充分发挥后，则时间跨度过长，即使评价结果相对客观，也无法做到及时调整预算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（一）继续在全县范围内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宣传。

在传统预算管理中引入预算绩效管理，从重资金投入管理转向重预算编制、执行和监控全过程绩效管理。要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宣传活动，重点宣传实施预算绩效重点政治、经济和社会意义，宣传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，基本原则，目标任务，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。

（二）继续健全绩效管理制度体系。

当前，抓紧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十分重要，

要力求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变成一项指令性、经常性、制度性的工作。通过目标细化方式，把政府部门目标转化为可量化的，以绩效为主的政府绩效目标体系。进一步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公开性和透明性，接受社会和公众的指导和监督。

2021年1月24日